台塑捐贈10億元代辦經費支用情形表

累計至106年11月30日止

項次	執行計畫(註)	業務單位	原分配經費(元) (A)	累計實支金額(元) (B)	帳面餘額(元) (C)=(A)-(B)	備註
一	雲林縣國際會議中心(含布袋戲傳習中心相關設施)	城鄉處 文化處	640,000,000	24,983,097	615,016,903	
二	布袋戲傳習中心(大型戶外劇場)	文化處	62,333,664	60,008,325	2,325,339	該兩項計畫合計1.8億元由文化處執行
三	北港文化中心	文化處	117,666,336	114,967,212	2,699,124	
四	農業博覽會	各局處	180,000,000	157,052,347	22,947,653	
合計			1,000,000,000	357,010,981	642,989,019	

註：台塑公司100年7月27日函捐贈10億元專款用於布袋戲傳習中心、國際會議中心及辦理農業博覽會相關經費，並於101年3月13日函復本府同意新增「北港文化中心」指定用途。